

证券代码：873069

证券简称：天朗节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天朗致达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3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王华辰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总经理将公司 2025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2025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6 年经营计划，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天朗致达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经营资金规划，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天朗致达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202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前述事宜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北京天朗致达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大华核字【2026】0011004810 号）。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天朗致达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天朗致达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天朗致达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